

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 函

地址：4301Connecticut Ave., NW Suite
420 Washington D. C.

承辦人：蔡介文

電話：1(202)6865666

Email：cwtsai2@moea.gov.tw

受文者：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經美字第1100000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經美1100000052_Attach1.pdf、經美1100000052_Attach2.pdf）

主旨：陳報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護局(CBP)對新疆地區之棉花及番茄產品，發布「區域暫扣令」事，敬請查參。

說明：

一、相關文號：本組去(109)年12月4日經美字第1090001035號函。

二、CBP於本(2021)年1月13日發布旨揭暫扣令，要點如次：

(一)該「區域暫扣令」(Region-Wide Withhold Release

Order)要求全美港口扣留來自新疆地區之棉花及番茄產品，包括服裝、紡織品、番茄種子、番茄罐頭、番茄醬以及其他棉花或番茄生產的產品。

(二)該暫扣令之發布係根據其所獲新疆地區拘留或監獄勞工及強迫勞動之資訊，CBP依其調查，提出新疆地區強迫勞動之6項指標，分別為債務拘束、限制行動、隔離、恐嚇及威脅、扣留薪資、惡劣的生活及勞動環境。

(三)美國國土安全部代理副部長Ken Cuccinelli表示，該部無法容忍美國供應鏈存在強迫勞動之情形，將防止強迫



勞動生產之商品進入美國，並要求中國關閉新疆再教育營並停止侵害人權。

(四)美國去(2020)年從中國進口總值90億美元棉花產品及1000萬美元番茄產品。美國政府就本案採取之相關行動包括：

- 1、去年7月，美國政府發布聲明，提醒美國企業檢視中方供應鏈是否涉及在新疆與中國其他地區侵犯人權。
- 2、去年12月，CBP發布對「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生產的棉花製品發出暫扣令。
- 3、本暫扣令為CBP本財政年度發布的第4件暫扣令，亦為針對來自新疆產品之第2件。CBP去年財政年度發布之13件暫扣令，其中8件涉及中國強迫勞動之商品。

三、檢附CBP新聞稿及相關報導，併請卓參。

正本：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副本：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勞動部、經濟部、陳政務次長室(請經濟部代陳)、經濟部工業局(均含附件)

